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 2017—008

债券简称：16 瀚蓝 01

债券代码：136797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发出书面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上午在公司 22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耀棠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8 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独立董事麦志荣委托独立董事纪建斌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二、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开平市固废综合处理中心一期一阶段 PPP 项目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全部 9 票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开平市固废综合处理中心一期一阶段 PPP 项目的公告》（临 2017-009）。

三、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南海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标扩能工程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全部 9 票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时报、证券日报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南海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标扩能工程的公告》(临 2017-010)。

四、审议通过关于主营业务范围内投标活动决策授权的议案。(全部 9 票通过)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8 日